

证券代码：600475

证券简称：华光股份

无锡华光锅炉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会议资料

二〇一九年八月

目 录

一、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议程及相关事项	3
二、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表决办法	5
三、会议议案	7
议案一、《关于投资建设下属惠联电厂提标扩容项目的议 案》	7

无锡华光锅炉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程及相关事项

一、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二、投票方式：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

三、现场会议召开时间、地点：

时间：2019年8月19日 14点00分

地点：无锡市金融一街8号 国联金融大厦 1516会议室

四、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19年8月19日

至2019年8月19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五、会议主持：董事长 蒋志坚

六、会议审议事项

1、《关于投资建设下属惠联电厂提标扩容项目的议案》

报告人：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 钟文俊

七、会议议程

1、董事长宣读参会股东（股东代表）人数及所持股份数，介绍参加会议的董事、监事、高管人员和律师；

2、董事长宣读会议表决办法，推举计票人、监票人；

3、董事会秘书介绍股东大会现场投票、计票、监票规定；

4、宣读并审议议案；

5、出席现场会议股东对议案投票表决；

- 6、计票人统计现场表决结果；
- 7、监票人宣读现场表决结果；
- 8、公司董事及管理层解答股东提问，等待网络投票结果；
- 9、监票人宣布现场及网络投票汇总表决结果；
- 10、董事长宣读股东大会决议；
- 11、律师宣读本次股东大会法律意见书；
- 12、出席会议股东及董事签字；
- 13、董事长宣布会议结束。

无锡华光锅炉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表决办法

一、本次股东会议将进行表决的事项

本次会议共 1 项议案，为非累积投票事项：

- 1、《关于投资建设下属惠联电厂提标扩容项目的议案》

二、现场会议监票规定

会议设计票人三名（其中股东代表一名、监事一名、律师一名）和监票人三名（其中股东代表一名、监事一名、律师一名），于议案表决前由股东及监事推举产生。

计票人的职责为：

- 1、负责表决票的发放和收集；
- 2、负责核对出席股东所代表的股份数；
- 3、统计清点票数，检查每张表决票；
- 4、计算并统计表决议案的得票数。

监票人负责对投票和计票过程进行监督。公司聘请的律师与计票人和监票人共同负责计票和监票。

三、现场会议表决规定

1、本次股东大会采取全部议案宣布完毕后统一表决的方式，全部议案列于表决票内。

2、按照同股同权原则，股东及代理人的表决权的权重由该股东所持股份占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的比例决定。股东及代理人对表决票中的议案，可以表示赞成、反对或弃权，但只能选择其中一项，并在对应项内“√”。股东或代理人应在每张表决票的签名栏内签名，不按上述要求填写的表决票视为无效。

3、统计和表决办法

全部议案宣读完毕，与会股东或代理人即就议案进行表决，表决后由计票人收集、统计表决票数。

四、表决结果的宣读

计票人统计好现场表决票数后，监票人宣读本次股东大会所审议事项的现场表决结果；待网络投票结果出来并汇总后宣读本次股东大会所审议事项的现场及网络投票汇总表决结果。

无锡华光锅炉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8月19日

议案一：

关于投资建设下属惠联电厂提标扩容项目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公司拟对下属惠联电厂进行提标扩容，垃圾处置能力由原来的日处理入厂垃圾1,000吨提标扩容至2,000吨，总投资约12.85亿元。具体情况如下：

一、项目投资概述

根据《无锡市区环境卫生专业规划修编（2015-2030）规划说明》及无锡市政府专题会议纪要要求，结合无锡华光锅炉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光股份”、“公司”）向市政环保深化转型的战略目标，公司拟对下属惠联电厂进行提标扩容，垃圾处置能力由原来的日处理入厂垃圾1,000吨提标扩容至2,000吨，总投资约12.85亿元，其中，公司控股子公司无锡惠联垃圾热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惠联垃圾热电”）新建垃圾焚烧炉排炉项目，投资约11.80亿元；控股子公司无锡惠联热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惠联热电”）新建化水、氨水及干煤棚扩建项目，投资约1.05亿元。项目建设投运后，公司的垃圾焚烧业务进一步提升，同时能有效提高无锡城区生活垃圾的焚烧处置比例，提高资源化利用效率。

本次项目不属于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所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公司下属惠联电厂提标扩容项目主要系对惠联垃圾热电的3台400吨/日循环流化床垃圾焚烧锅炉提标扩容，改为配置目前国内已投运单台最大的2台850吨/日炉排炉；同时配合垃圾焚烧炉提标扩建的需要，对化水、氨水及干煤棚进行扩建，项目基本情况如下：

（一）项目投资的主要内容

1、惠联电厂提标扩容项目之垃圾焚烧炉排炉项目

项目规模：本项目建设规模为日处理入厂垃圾2,000吨/日，配置2台850吨/日垃圾焚烧线、2台18MW汽轮机组、2台20MW发电机，以及对应的配套系统（包

括烟气净化系统等)。

拟建地点：无锡市北部的惠山经济开发区西侧仓桥头。

项目建设单位：无锡惠联垃圾热电有限公司

服务区范围：无锡市区。

本项目拟采用特许经营权 BOT 模式或者政府采购服务模式进行投资建设，尚待公司与无锡政府相关部门商谈后签署相关协议确定。

本项目将由公司控股子公司惠联垃圾热电负责项目建设资金筹集及项目建设、运营管理等工作，本项目建设期预计为 2 年。

2、惠联电厂提标扩容项目之新建化水、氨水及干煤棚扩建项目

项目规模：由于新建炉排炉项目场地占用原有绿化、办公楼、食堂、宿舍、化水、液氨区域，故需先行对#2 干煤棚进行扩建，拆除#1 干煤棚用于建设化水处理系统，并对有影响的热网管道进行改造，绿化移植，消防水、生活水、雨水、废水管道等相应改造。

拟建地点：惠联热电厂区内。

项目建设单位：无锡惠联热电有限公司

本项目主要为配合垃圾焚烧炉提标扩建的需要，将由公司控股子公司惠联热电投资建设，建成后也为园区内各企业提供除盐水，并收取供除盐水电费。

(二) 项目投资背景

1、满足无锡市区快速发展的垃圾处置的需要

无锡是中国重要经济中心城市、区域性交通枢纽和著名的旅游胜地，江苏省重点发展的特大型城市。随着无锡快速发展，根据《无锡市区环境卫生专业规划修编（2015-2030）规划》，无锡市区生活垃圾产生量与垃圾处理能力存在缺口。本次提标扩容能及时满足无锡市区垃圾处置的需要。

2、提升公司垃圾焚烧项目的标准、设备及工艺，打造示范项目

现有无锡惠联垃圾热电的循环流化床垃圾焚烧炉工艺有较大提升空间、原有设备较为陈旧，公司拟按照“最高标准、最优设备、最佳工艺”的要求，努力将本项目打造成为行业标杆项目、示范项目。环保排放标准低于《生活垃圾焚烧污染控制标准》（GB18485-2014）和欧盟 2010 标准的低值；设备选用目前国内已投运单台最

大的 850 吨/日炉排炉等设备；设计工艺以行业领先标准为准则；同时，结合工业生产智能化要求，采用大数据分析、三维可视、人工智能、物联网等先进技术，将本项目建设成公众开放型及智慧型垃圾焚烧厂。

（三）项目投资规模及资金来源

1、投资规模：无锡下属惠联电厂提标扩容项目总投资约 12.85 亿元，其中新建垃圾炉排炉项目投资约 11.80 亿元，新建化水、氨水及干煤棚扩建项目投资约 1.05 亿元。

2、本项目投资资金来源主要为自有资金、融资借款等渠道。

（四）可行性分析

1、惠联电厂提标扩容项目之垃圾焚烧炉排炉项目

（1）根据垃圾量预测结论及当地规划要求，本项目建设规模为年处理入厂垃圾 70 万吨，日处理入厂垃圾约 2,000 吨，有效地缓解了服务区域的生活垃圾处理严峻形势，提高了服务区域内生活垃圾的焚烧处置比例，提高了资源循环利用率，减少了填埋量，有效改善了服务区域的生态环境，符合国家与地方的规划，因此本项目的建设是必要的。

（2）本项目采用成熟的机械炉排炉焚烧方式处置生活垃圾，配置 2 台处理能力为 850t/d 机械炉排焚烧炉及 2 台中温中压余热锅炉(4.0MPa, 400℃)，配置 2 台 18MW 抽凝式汽轮机及 2 台 20MW 发电机。

（3）本项目实行热电联产，综合考虑本项目经济性，设计工况下对外供汽量为 30t/h，年供热量为 21.02 万 t。全厂热效率为 33.63%。

（4）烟气净化系统采用“SNCR 炉内脱硝+半干式脱酸+干法喷射+活性炭吸附+布袋除尘+SCR，预留湿法”组合工艺，达到《生活垃圾焚烧污染控制标准》GB18485-2014 标准和欧盟 2010 限值后通过烟囱排放。

（5）本期项目厂内渗沥液均送入渗沥液处理站，采用“调节池+预处理+厌氧反应器 UASB+硝化反硝化+外置式 MBR+NF 纳滤膜+RO 反渗透膜工艺”处理工艺，处理达标后回用。

（6）项目产生的炉渣为一般固废，收集运至厂外进行综合利用；产生的飞灰为危废，采用螯合剂稳定化达到无害化标准后外运至填埋场进行无害化填埋。

(7) 本项目总投资为 11.80 亿元。根据财务分析初步测算，假设垃圾处理费为 81 元/吨，供热价格为 209 元/吨，本项目税后财务内部收益预计为 7.84%。

综上，建设本项目技术方案可行，污染达标排放，可实现垃圾处理“无害化、减量化、资源化”，取得较好的社会和经济效益。故建设本项目是可行的、必要的。

2、惠联电厂提标扩容项目之新建化水、氨水及干煤棚扩建项目

(1) 本项目为惠联垃圾热电提标扩容前期配套项目，该项目的开展是提标扩容项目的前提条件。

(2) 该项目整合了现有厂区 3 处化水处理系统，减少运行成本。

(3) 该项目将原有液氨项目改为现在 20%氨水，在不影响原有运行及效率情况下，消除了安全隐患。

(五) 需要履行的审批手续

本次建设项目涉及的土地、项目设计和建设等尚需政府主管部门（包括但不限于发改委、国土、环保等部门）的批准或备案。

三、对外投资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已建立起垃圾焚烧处置全产业链平台，完全具备投资、建设、运营的能力、资源和业绩。本次提标扩建项目将对公司推进无锡地区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建设带来积极影响，增加公司生活垃圾焚烧处理规模，提高公司未来营业收入，增加公司未来收益。项目建成后，该垃圾焚烧项目将成为公司下属垃圾焚烧处理示范项目，有利于进一步拓展公司业务发展。

本项目的实施，不影响公司业务的独立性，公司主营业务不会因该项目的实施而产生关联交易、同业竞争以及业务依赖的情形。本项目对公司 2019 年度经营业绩不会产生重大影响，但项目的实施对公司未来业务发展及经营业绩提升产生较大影响。

四、对外投资的风险分析

1、本次建设项目涉及的土地、项目设计和建设等尚需政府主管部门（包括但不限于发改委、国土、环保等部门）的批准或备案，存在政府部门审批进度不及预期、建设工期延误的风险；

2、项目运营期间存在垃圾供应量不足、生活垃圾热值变化；国家产业、税收政策变化的风险，存在受不可抗力影响的风险。

3、本次建设项目的具体建设计划、建设内容可能根据建设进程等情况进一步调整。本次建设项目尚未与无锡市市政府相关部门正式签署相关合同，合同具体条款尚存在不确定性，项目收益水平尚存在不确定性。

无锡华光锅炉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8月19日